

預 期 時 間 表

以下香港公開發售的預期時間表如有任何變更，本公司將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chinagingkoedu.com 刊登公告。

香港公開發售開始以及白色

及黃色申請表格可供索取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星期五)
上午九時正起

通過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使用

白表 eIPO 服務完成電子認購申請的

截止時間(附註4) 二零一九年一月十一日(星期五)
上午十一時三十分

開始辦理香港公開發售申請登記(附註2) 二零一九年一月十一日(星期五)
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

遞交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及向香港結算

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截止時間(附註3) 二零一九年一月十一日(星期五)
中午十二時正

通過網上銀行轉賬或繳費靈付款轉賬

完成白表 eIPO 申請付款的截止時間 二零一九年一月十一日(星期五)
中午十二時正

截止辦理申請登記(附註2) 二零一九年一月十一日(星期五)
中午十二時正

預期定價日(附註6) 二零一九年一月十一日(星期五)

在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chinagingkoedu.com 公佈發售價、

國際發售的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的

申請水平及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附註7) 二零一九年一月十七日(星期四)
或之前

預 期 時 間 表

通過各種渠道公佈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

(連同獲接納申請人的身份證明文件編號(如適用))

(請參閱「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11.公佈結果」) 二零一九年一月十七日(星期四)起

通過 www.iporresults.com.hk (或：

英文 <https://www.eipo.com.hk/en/Allotment>；

中文 <https://www.eipo.com.hk/zh-hk/Allotment>) 的

「按身份證號碼搜索功能」

查閱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 二零一九年一月十七日(星期四)

就全部或部分獲接納香港公開發售申請

寄發股票(附註5及8) 二零一九年一月十七日(星期四)

或之前

就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申請寄發股票或

將股票存入中央結算系統(附註8) 二零一九年一月十七日(星期四)

就全部獲接納(如適用)或全部或部分未獲接納申請

發送白表電子退款指示／退款支票(附註7及11) 二零一九年一月十七日(星期四)

股份開始於聯交所主板買賣 二零一九年一月十八日(星期五)

上午九時正

附註：

- (1) 所有時間均為香港本地時間。全球發售的架構及條件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及條件」。
- (2) 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十一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期間的任何時間，香港發出「黑色」暴雨警告或8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訊號，則不會於當日開始及截止辦理申請登記。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10.惡劣天氣對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十一日(星期五)並無開始或截止辦理申請登記，則本節所述各日期可能會受到影響。在此情形下，我們將刊發公告。
- (3) 通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應參閱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6.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了解詳情。

預 期 時 間 表

- (4) 於截止遞交申請日期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後，閣下不得再通過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遞交閣下的申請。倘閣下於上午十一時三十分之前已通過指定網站遞交閣下的申請並取得付款參考編號，將獲准於截止遞交申請日中午十二時正(即截止辦理申請登記的時間)前繼續辦理申請手續，繳清申請股款。
- (5) 香港發售股份的股票會於(i)全球發售在各方面成為無條件；及(ii)包銷協議並無根據其條款被終止的情況下，於二零一九年一月十八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成為有效證書。投資者如在收到股票前或於股票成為有效證書前依據公開的分配資料買賣股份，須自行承擔所有風險。
- (6) 發售價預期於二零一九年一月十一日(星期五)前釐定，惟不論任何情況，釐定發售價的預期時間不會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十六日(星期三)。倘基於任何原因，獨家全球協調人(代表包銷商)與本公司未能於二零一九年一月十六日(星期三)之前就發售價達成協議，則全球發售將不會進行並將告失效。
- (7) 對於香港公開發售全部或部分未獲接納的申請，以及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而最終發售價低於申請時每股發售股份的應付價格的申請，將獲發電子退款指示／退款支票。退款支票(如有)或會印有申請人提供的部分香港身份證號碼或護照號碼(如屬聯名申請人，則為排名首位申請人的部分香港身份證號碼或護照號碼)。該等數據亦可能轉交予第三方作退款用途。銀行或會在申請人兌現退款支票前要求核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或護照號碼。不準確填寫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或護照號碼，或會導致退款支票兌現延遲或無效。
- (8) 就香港公開發售以**白色**申請表格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並已提供申請表格規定的所有資料的申請人，可於二零一九年一月十七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親臨香港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領取退款支票及／或股票。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並合資格親自領取的個人申請人不得授權任何其他人士代其領取。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並合資格親自領取的公司申請人必須由授權代表攜同該公司加蓋公司印章的授權書領取。於領取時必須出示獲香港證券登記處接納的身份證明及(如適用)授權文件。
- (9) 就香港公開發售以**黃色**申請表格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並已提供申請表格規定的所有資料的申請人，可親身領取彼等的退款支票(如適用)，惟不得領取彼等的股票。彼等的股票將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寄存於彼等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賬戶或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如適用)。以**黃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的申請人領取退款支票的程序與上文附註(8)所述以**白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的申請人相同。
- (10) 通過**白表 eIPO**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應參閱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13. 退回股款」。
- (11) 未獲領取的股票及退款支票將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相關申請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將由申請人承擔。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14. 發送／領取股票及退回股款」。

香港發售股份申請將會自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星期五)起直至二零一九年一月十一日(星期五)止，較一般市場慣例四天長。申請股款(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將由收款銀行代表本公司持有，且退款金額(如有)將於二零一九年一月十七日(星期四)不計利息退還予申請人。投資者務請注意，預期股份將於二零一九年一月十八日(星期五)於聯交所開始買賣。